

证券代码：838982

证券简称：ST 阳光中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关于 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委托,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编号:德赢审字(2026)第 0276 号)。监事会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规定,就上述审计报告的涉及事项出具了专项说明,说明如下:

一、审计意见涉及的主要内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由于存在下列情况,阳光中科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1) 阳光中科自 2024 年 6 月 3 日起因市场需求下滑等原因全面停产,且截至报告日尚未恢复生产。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阳光中科净资产为-39,697.18 万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 72,832.16 万元,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3) 公司近 3 年连续亏损,该事项导致阳光中科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二、监事会针对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

务报表出具了带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该报告客观严谨的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没有违反会计准则、制度及相关信息披露的规范性规定。

公司由于光伏行业阶段性产能过剩，电池环节持续亏损，在这样的情况下，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3 日选择停产以等待盈亏平衡点的到来，公司停产后，主营业务陷入停顿导致现金流异常紧张，无力偿还即期债务，众多债权人向公司追债，诉讼和执行案件接踵而来，目前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致使公司不能正常运转并清偿到期债务。

公司目前的困境并非因为产品老化、技术落后、市场竞争力缺乏使然，公司仍然存在资源整合空间和发展潜力。鉴于未来市场业务需求较好，且公司具备竞争力，公司未来具备一定的市场发展空间和潜力，同时为了最大化保护各位股东和各债权人在公司的合法权益，使公司尽快摆脱困境，让公司尽早恢复正常经营。因此，公司将通过破产重整引入外部投资人，为公司经营补充流动资金，进而缓解财务危机，解决经营困境。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德赢(福建)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上述事项出具的带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监事会表示理解，该报告客观严谨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监事会配合董事会组织公司董事、监事、高管等人员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审计报告中所强调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阳光中科（福建）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